

“静音车厢”话题引发热议 噪声污染防治再成焦点 守护群众“耳边的宁静”有法治保障

环保在行动

□ 本报记者 张维

近日,话题“12306推出静音车厢”冲上微博热搜第一,引发热议。

早在2020年底就已试行的高铁静音车厢,最近突然爆火源自中国铁路官微近日发布的一则消息:京沪、京广、成渝高铁等部分复兴号动车组列车上设置了静音车厢。这意味着这一新事物正逐步扩大覆盖的线路和车次。

一时间,体验静音车厢成为时下热点,网友们点赞声不少。“这是一趟令人愉悦的旅途。”“这是非常合理、人性化的举措。”当然,也有不同的声音,比如认为静音车厢只能“静”到遵守规则的人,应设置分贝检测报警等,还有法律专家指出希望铁路部门细化相关管理规定,对严重违规者给予相应的处罚。

这一话题热度近日居高不下,其背后是公众对安静权的日益重视,是对噪声污染的明确抵制。近年来,有关噪声引发的纠纷和投诉越来越多。2022年6月5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正式施行,对一些噪声污染现象开出了明确的“药方”。静音车厢也在其中有所规定,比如,该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国家鼓励开展宁静小区、静音车厢等宁静区域创建活动,共同维护生活环境和諧安宁。

记者从生态环境部了解到,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百姓身边的噪声污染问题,推动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发布,《“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印发实施,为解决百姓身边的噪声污染问题提供了法治保障和行动指南。

噪声扰民投诉居高不下
隔壁的装修声,楼下的广场舞,远处建筑工地的轰

核心阅读

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百姓身边的噪声污染问题,推动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发布,《“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印发实施,为解决百姓身边的噪声污染问题提供了法治保障和行动指南。



隆声,窗外店铺大喇叭的吆喝声……日常生活中,各种各样,形形色色的噪声,都曾困扰过我们,而这些无形无味的污染,又伤害极大。有研究表明,长期暴露在噪声污染下会影响人的心血管系统、免疫系统和神经系统。噪声不仅让人烦心,噪声污染更成了“看不见的杀手”。

根据生态环境部每年发布的中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报告,连续多年噪声污染投诉占据环境投诉总量前列,以今年9月发布的《中国噪声污染防治报告(2023)》(以下简称《报告》)为例。《报告》显示,从生态环境部1全国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举报管理平台(网络渠道)来

看,噪声扰民问题占全部生态环境污染举报的59.9%,排各环境污染要素的第一位。

从投诉类型来看,《报告》指出,2022年,社会生活噪声投诉举报最多,约303.8万件,占67.5%,同比升高9.6个百分点;建筑施工噪声次之,约113万件,占25.1%,同比降低8.3个百分点;交通运输噪声约19.5万件,占4.3%,同比升高0.1个百分点;工业噪声约14万件,占3.1%,同比降低1.4个百分点。

2021年12月24日噪声污染防治法的通过,打响了治理噪声污染的第一枪。该法对噪声排放标准、噪声污染源头预防、噪声污染惩处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如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研究员魏志勇所说,噪声污染防治法重新界定了污染内涵,不仅强调噪声排放超标的情况,还将“未依法采取防控措施”产生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工作和学习的现象界定为噪声污染。针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法条内容基本涵盖了当前投诉的热点领域,比如在公共场所组织或者开展娱乐、健身等活动的规定,使用家用电器、乐器或者进行其他家庭场所活动的规定,居民住宅区安装电梯、水泵、变压器等共用设施设备的噪声限值应符合相关规定等。

地方加快立法强化监管

在噪声污染防治法正式施行后,各地着力强化监管力度,查处并公布了一批噪声违法案件。这意味着噪声污染防治法正在发挥积极作用。

与此同时,地方立法在紧跟跟进。上海市、重庆市、广州市、潍坊市、平顶山市、柳州市等城市通过修订环境保护条例、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法;福州市、厦门市、珠海市等17个城市印发了噪声污染防治法部分条款部门工作职责清单,明确各部门噪声污染防治职责分工和执法责任……

值得注意的是,“宁静小区”“宁静城市”的有关标准和规划建设也在地方上试水。10月11日,厦门市生态环境局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近日发布的地方标准《美丽家园住宅区环境保护规范 宁静小区》等。针对小区常见的噪声污染源,该标准首次明确小区广场舞时间、音量及位置等管控要求。

《深圳市宁静城市建设规划(2023—2027年)》近日正式印发实施,成为全国首个宁静城市建设规划。这是继去年出台《深圳市噪声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22—2024年)》后,深圳噪声污染防治的又一座里程碑。表明深圳在宁静城市建设之路上“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态度和决心。

为守护人民群众“耳边的宁静”,各级人民政府各部门都在积极采取措施,不断加大噪声污染防治力度。比如,在北京市东城区,聚焦夜间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问题,东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严格夜间施工许可审批,压实企业噪声污染防治主体责任,通过发放施工噪声扰民补偿等,2022年北京市东城区夜间施工噪声投诉同比下降55.9%。

在浙江省舟山市,聚焦广场舞噪声扰民问题,全市推广“广场舞一件事”应用。“广场舞一件事”应用依托“浙里办”App,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对广场舞申请备案、投诉受理、实时监测和扰民处置全流程管理。2022年,备案广场舞团队39个,累计处置广场舞噪声投诉举报5695起。

今年年初,由生态环境部等16部门制定的行动计划印发,从优化营业场所噪声管控、加强公共场所噪声监管,完善社区和邻里噪声管理举措三个方面提出了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管控措施,引人注目。

发挥环评源头预防作用
环境影响评价在噪声污染防治中具有重要地位。

在法治轨道上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慧眼观察

□ 李大勇

2023年7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发布,该意见中强调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在市场经济中,政府主要起着—个外在的、辅助性的功能,政府旨在为经济发展创造—个良好的发展秩序和经济环境,只有当市场出现失灵,难以进行自我调整的时候,政府才能利用综合手段调节经济。法治化是繁荣市场经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理念。市场作为—个公共治理的平台或场域,聚集了权力与责任,权利与义务,自由与管制等多重因子相互进行博弈,规范市场—定要规范政府行为。在法治轨道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就成为促进民营经济的必然要求,这也意味着政府对民营经济要依法保护,平等保护,全面保护和实质保护。

依法保护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前提。法治要保障生产要素配置过程中的公平正义,市场主体通过交易规则预期自己的行为成本和收益,平等地参与市场竞争,把风险和不确定因素降低到最低程度,进而达到生产要素的最佳配置。对市场主体而言,要继续推行负面清单制度,法无禁止即自由,贯彻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各地区、各部门不得另行制定市场准入性质的负面清单。因特殊原因需采取临时性准入管理措施的,经国务院同意,可实时列入清单。对政府而言,法有明文规定才可为,法无明文授权不得为,继续实施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或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以及执法司法中的地方保护主义。进一步规范破产强制性措

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和扣押财产。

平等保护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核心。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稳定就业和推进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企业家成长的重要平台。发展经济的核心就是利益之所在以及如何保障的问题。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要树立平等保护各经济主体合法权益的观念,这也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在市场经济中的体现。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各经济主体只有平等地和公平地进行竞争,优胜劣汰,才能促进市场经济的发展与繁荣,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框架和政策实施机制,成为必然选择。

全面保护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所谓全面保护是对民营企业和企业家的权益和权能进行全方位的保护,除最基本的人身权、财产权之外,还包括政治权利、社会权利、文化权利等合法权益。—方面,国家不得随意侵犯、干预民营企业家的基本权利。不能以加强管理为名,随意让民营企业停产停业。对不宜查封扣押冻结的经营性涉案财物,在保证侦查活动正常进行的同时,可允许继续使用,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办公和合法生产经营的影响。另一方面,国家要对民营企业正常行使基本权利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条件,要对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格权予以保护,对于故意误导公众、刻意吸引眼球的极端言论行为,利用互联网、自媒体、出版物等传播渠道,对民营企业和企业家进行诋毁、贬损和丑化等侵权行为,要予以严厉打击,切实营造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社会舆论环境。另外创新是第一生产力,激发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原始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鼓励民营企业推动数字化转型

和技术改造,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原始创新保护力度,鼓励民营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基础性前瞻性研究和成果转化。对民营企业家的保护并不局限于国内,通过建立防范化解风险协作机制来保护民营经济人士海外人身和财产安全,提高国际竞争力。

实质保护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保障。实质性保护意味着政策要落地,要有实效,对民营企业或民营企业具有重要和实质性的保护,而非表面的、形式上仅停留在文件上的保护。例如在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方面,不得以备案、注册、年检、认定、认证、指定、要求设立分公司等形式设定或变相设定准入障碍。不得将政务服务事项转为中介服务事项,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在政务服务前要求企业自行检测、检验、认证、鉴定、公证或提供证明等。在市场退出机制方面,优化市场主体注销办理流程,精简文书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强化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实现数据信息的互通共享、同步推送,并联办理,降低市场主体办事成本。在政务服务方面,以市场主体满意度为检验标准,优化和再造业务流程,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最多跑—次”。

对民营经济进行依法保护、平等保护、全面保护和实质保护,并不意味着政府直接干预民营经济的生产经营,从而模糊政府与市场之间的界限。其目的在于通过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实现治理规范、有效制衡、合规经营。与此同时,还应明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与维护市场秩序并不矛盾。对于民营企业或民营企业家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同样应当依法依规依纪予以处理。

(作者系西北政法大学教授,教务处处长、博士生导师)

让城市更绿更宜居

□ 本报记者 万静

推动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既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美丽中国的应有之义,也符合城市高质量发展利惠民生的内在逻辑。近年来江苏省积极探索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结合国家和省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复查、“乐享园林”省政府民生实事等重点—体部署,统筹推进,不断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提升多元功能和服务水平,推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

从“绿起来”到“活起来”

今年6月,江苏省制定印发《江苏省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审查确定33个省级试点城市,着力推进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绘制并发布首批开放共享绿地清单和地图,形成全民乐享生活,高频使用的“城市客厅”绿地网络。

其实早在几年前,江苏省各地市就已经积极拓展场地维度,以空闲地、可供游憩活动的草坪区和林下空间为主要载体,积极盘活利用闲置地、畸零地、高架桥下等存量空间,推动单位庭院、封闭绿化带、临时绿地等开放共享。苏州市以工业园区为临时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区,推动18处98公顷闲置地、待开发地覆绿并开放共享,设置帐篷区、简易足球场等,盘活闲置空间。宿迁市实施单位庭院开放“五共享”,即共享绿地、道路、停车场、卫生间和服务设施,累计开放单位庭院62家,共享绿地60公顷,受益人群超20万人。

在“绿起来”的同时,江苏各地市也让城市绿色空间“活起来”,以提升城市“生活温度”。比如南通市滨江体育公园24小时对外开放,提供露营地、野餐桌、草坪婚礼等;结合传统节日,连云港市在星海湖公园举办小满水上音乐会,在月牙岛公园举办端午露营生活节;镇江市在新湖公园举办端午龙舟赛;常熟市虞山公园在划定草坪露营野餐桌区域的基础上,每周六晚开放沉浸式小剧场,丰富文化体验活动。

从“供给侧”到“需求侧”

青少年踏着滑板飞驰而过,儿童在活动沙地玩沙子、荡秋千、玩跷跷板,老人在河岸边赏花拍照……南京市的城市公园如珍珠般撒落到各个角落。

江苏省住建部门—直秉持着这—理念——城市的公

江苏不断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

园绿地承载着改善生态、休闲游憩、科普教育等多重功能,是群众生活和城市功能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为此,江苏省各地市因地制宜施策,通过适度调整,植被梳理、功能植入、设施配套、活力营造、科学管理等方式融入“乐享公园”,不断促进公园绿地与城市生活的有机融合,让生态资源释放更多民生红利。

南京市玄武湖情侣园建成无障碍花园并对外开放,满足特殊人群需求。无锡、昆山等地结合口袋公园、绿道等建设,采取走访调研、座谈交流等形式,充分征集周边居民对选址布局、设计建设等方面的意见建议,统筹落实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和儿童友好环境建设等要求。

江苏省各地积极引导公众无痕露营,无痕野餐等,倡导文明共享公园绿地,鼓励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带头作用和居民自治作用,利用开放共享绿地空间载体,引导居民参与绿地管护,让“到公园的游客”成为“共享自然生活的主人”。比如常州市在全市各辖区公园设立市民园艺中心,开展园艺推广周、园艺知识讲座等活动,引导园林园艺进家庭,并组织开展公园自查自检,通过座谈走访、调查问卷等方式广泛收集民意,引入市民园长和志愿者队伍,推动形成公园绿地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从“环境力”到“发展力”

江苏省通过推动公园绿地开放共享,传递出城市绿化理念的转变,实现公园绿地可持续运营发展。

比如宿迁市制定《宿迁市开放共享草坪轮换养护管理工作指引》,明确每个试点公园划定不少于两个开放共享草坪区,实行交叉循环的轮换养护方式。淮安市实行分区分时开放,划定公布不同区域草坪养护时段和开放时间,常州、徐州两市开通露营预约系统,并提示绿地周边停车场等信息。无锡市组织编制《无锡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管理工作导则(试行)》,制定评价体系,实施双园长制,泰州市为开放共享公园配备“专业管家”,基本实现公园物业化管理全覆盖。

江苏省各地探索建立城市绿色空间的动态监督机制,针对实际开放共享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完善相应配套服务设施,提升管理服务水平,更好满足公众在绿地开放共享过程中的新需求。比如宿迁市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网格化”监管模式,实时处理公园绿地管理突发情况,如遇暴雨、大风、高温等极端天气,采取临时关闭等动态管理措施,并通过通告等形式提前告知公众。

拱北海关助力粤港澳大湾区深度融合发展

本报讯 记者蔡岩红 一桥飞架连三地,横空跨海跃伶仃。2018年10月23日,港珠澳大桥正式开通。五年来,拱北海关立足职能,聚焦强监管、优服务、促改革,提效能,—体推进大桥口岸“硬联通”、监管“软联通”,力促港珠澳大桥发挥好三地经贸发展的新引擎、政治文化交流新纽带和居民跨境出行新方式的作用,助力粤港澳大湾区深度融合发展。

自港珠澳大桥开通以来,大桥口岸就以高科技内涵以及时尚外观成为网红打卡地。据介绍,在大桥口岸珠港澳旅检和随车人员验放厅的出境通道,海关与安检创新性采用“—机两屏”模式,海关监管前置,旅客行李物品只需—次过机查验,双方共享过机图像,实现海关查验与口岸安检“—次过检”。“两道关卡合—为—,将旅客出境查验等待时间缩短50%。

随着越来越多的港澳车主完成港车、澳车北上备案,港澳人员往返广东探亲、旅游、开展商务活动更为便利。目前大桥口岸客车通道单边最大验放量已由年初的500辆次/小时提升至800辆次/小时。

五年来,拱北海关所属港珠澳大桥海关共监管进出境车辆750万辆次,监管进出境人员3600万人次。截至2023年9月底,经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进出口总值达7187.5亿元。目前,大桥口岸进出口货物收发货已实现内地31个省(区、市)全覆盖,市场涉及国家(地区)从2018年的105个增加至230余个。



图为在港珠澳大桥,海关关员验放货物。

俞波 摄

国家铁路部署开展专项整治督导检查 持续加强铁路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

本报讯 记者刘欣 国家铁路局近日召开铁路工程建设领域“三专项整治”培训暨动员部署会,专题部署开展隐蔽工程、隧道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专项整治督导检查工作。

据悉,此次督导检查重点突出建设单位质量安全首要责任落实,检查组将深入典型项目建设—线,通过开展解剖麻雀式、专家会诊式的专项督导检查,全面摸清前期开展专项行动及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坚持问题导向、坚持严的基调,综合运用责令改正、停工、约谈、通报、行政处罚、认定记录公布失信行为等各种监管措施,硬起手腕抓监管,督促参建企业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行企业安全质量主体责任,有效维护铁路工程优质安全建设局面。

此次督导检查由国家铁路局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带队,组成3个督查组,重点到上海、广州、成都监管局辖区

建设项目开展督导检查,其他监管局同步开展监督检查。检查中将坚持查改—体,以查促改,边查边改,针对整改中出现的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坚决动真碰硬、—督到底。

近年来,国家铁路局常态化组织开展进驻式、会诊式的综合监督检查,强化对参建各方质量安全行为和实体质量监督;盯紧春融、夏秋汛、冬施等重点时段,突出对隧道、桥梁的重点结构、部位、环节监督,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督促企业全面落实安全质量主体责任;持续推行分类分级和差异化精准监管,强化行政执法全链条监督管理,加快构建街接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对问题突出、整改不力、事故多发的参建单位从严监管,依法严肃问责,铁路工程安全质量监管效能不断提升,有效推动了铁路建设高质量发展。